

不断深化信息素质教育

从1984年教育部印发《关于在高等学校开设〈文献检索与利用〉课的意见》，开启我国信息素质教育历程以来，我国高校已广泛普及文献检索课，教授信息资源的分布、特点，以及如何通过信息检索工具去评价、获取和高效地利用信息等相关知识，这对于提升国民整体信息素质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。

然而，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，网络已经不再是单纯的技术应用，而成为一种社会生活方式，当互联网及其海量信息成为人们科学研究和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正在颠覆人们的交往和思维方式的时候，信息素质教育仍然以文献检索课作为主要的培养方式，便难以适应不断变革的发展要求，需要向“网络素养”延伸，向“互联网思维”深化，探索和构建信息素质培育的新机制、新途径。

网络素养作为现代人信息化生存的基本技能，是指理性获取、评价、利用、传播和创新信息的能力，以及为自身成长和发展服务的意识，是对“信息素质”概念的深化和延伸，需要学会在网络空间里保持专注的能力，合理分配、调动注意力，将噪声和垃圾信息过滤出去，避免信息过载。同时需要运用互联网思维对市场、对用户、对产品、对价值链乃至对整个信息生态进行重新审视，去塑造互联网的参与机制，通过在线协作，学会健康、灵活、实事求是地对信息加以管理和利用，捍卫创建和使用数字媒体的能力。

互联网不仅仅是用来提高效率的工具，也是构建未来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基础设施，是科学研究和商业交流的重要环境。信息素质内涵是一个动态演化的过程，在学科角度和涵盖范围方面将同时具备本土性和时代性，这既是学术研究发展的结果，也是网络媒介发展的要求。在大数据、云平台的背景下，更应该发展用户思维、平台思维、大数据思维、跨界思维和迭代思维、流量思维和极致思维等，继而提升信息筛选获取能力，强化信息分析利用能力，培养信息空间环境构建能力，不断培养和发展信息素质能力。

■ 曾建勋